

高级会计师资格考评结合试点

高级会计实务应试指南

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辅导组 编



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

高级会计师资格考评结合试点

高级会计实务应试指南

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辅导组 编

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高级会计实务应试指南/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
辅导组编,一成都: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2004.6
ISBN 7-81088-247-3

I. 高... II. 全... III. 会计—资格考核—自学参
考资料 IV. F2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058181 号

高级会计实务应试指南

Gaoji Kuaiji Shiwu Yingshi Zhinan

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辅导组 编

责任编辑:李集

出版发行:	西南财经大学出版社(四川省成都市光华村街 55 号)
网 址:	http://www.xcpress.com/
电子邮件:	xcpress@mail.sc.cninfo.net
邮政编码:	610074
电 话:	028-87353785 87352368
印 刷:	四川煤田地质制图印刷厂
开 本:	889mm×1194mm 1/16
印 张:	20
字 数:	619 千字
版 次:	2004 年 6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4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81088-247-3/F·222
定 价:	28.00 元

1. 如有印刷、装订等差错,可向本社发行部调换。

2. 版权所有,翻印必究。

前 言

财政部、人事部决定2004年在北京、河北、辽宁、江苏、浙江、福建、江西、山东、湖北、海南、四川、重庆、陕西、宁夏回族自治区、青海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16个地区实行高级会计师资格考评结合试点，凡申请参加高级会计师评审的人员，必须考试合格后方可参加评审。根据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领导小组办公室制定的《高级会计实务科目考试大纲》，我们组织资深专家、教授编写了本教材。

一、教材特点

1. 本书旨在帮助参加全国高级会计师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的应试人员，正确理解考试大纲，全面、系统地掌握和运用考试大纲规定的内容，为考生提供考前培训辅导教材以及开卷考试的参考书；各单位高、中级会计人员，特别是财务会计机构负责人等也可将本书作为会计实务中的工作指南。

2. 教材根据考试大纲的内容和要求编写。各章节内容、方法与大纲保持高度一致，与大纲相悖观点概不讨论；教材也根据大纲中“应试人员在已掌握相关基本知识和会计业务处理能力的基础上，突出……”的要求，增加了部分相关的会计基础知识和会计业务的账务处理等内容，以帮助应试人员正确理解和衔接考试大纲规定的内容。

3. 教材结合最新的国家有关财务、会计、税收等方面的规定、制度等编写，特别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企业会计制度》、相关企业具体会计准则、内部会计控制规范、各种条例、实施细则及暂行规定等。截至2004年3月30日以前的上述内容均属参考范围，所遵循的会计标准与国家统一会计制度的规定完全相同。

4. 根据本次考试大纲的要求和开卷笔试的考试特点，教材涵盖了大纲的全部内容，对重点、难点加以举例分析阐述；突出重要性与实用性，强调对财务、会计、税收等相关理论知识和政策法规的具体运用，引导考生对经济活动中较为复杂的会计业务和相关问题进行分析、判断，提出可行的解决方案。

5. 各章内容在深度和广度、体例上基本保持一致，教材各章节内容上相互衔接、彼此协调、融会贯通，使本书形成有机整体。考试大纲规定的考试内容共十章五个方面，包括：①第1～5章会计实务；②第6～7章财务管理；③第8章内部会计控制；④第9章会计、财政、税收法规；⑤第10章会计职业道德。根据各章内容结构特点，教材体例上有所差异。由于组织多名专家、教授分别编写，教材在总体结构体例基本一致的同时，也力求展现各编写人员的优势和特长。

6. 教材由长期从事会计专业技术资格和注册会计师考前培训一流专家、教授主编，他们在认真总结会计职称资格考试经验的基础上，又亲赴湖北、浙江两省，深入了解高级会计师试点考试资讯，相互讨论交流，精心编写。各章编写情况如下：毛飞（副教授、高级会计师）主编和整理第一部分、第二部分第1、10章和第四部分的内容；余海宗（西南财经大学副教授、博士、注册会计师）主编第二部分2、3、4、9章内容；付福伦（四川省财政学校）主编第二部分第5章内容；郑亚光（西南财经大学博士、注册会计师）主编第二部分第6、7、8章内容；第一、三部分的内容由编写组成员共同讨论编写和整理。

二、教材结构

第一部分

1. 前言：主要说明写作背景、目的、依据、作者、本书结构特点等；

2. 说明：主要介绍高级会计师资格考试特点、去年考试情况、应试技巧及其他注意事项的总体概况；
3. 目录：全书索引。

第二部分

这部分是本书的核心内容，共 10 章。每章分 5 个小部分：一是本章目的要求；二是本章内容提要；三是本章内容解析；四是本章精选案例分析；五是本章考试情况分析。

1. 目的要求：根据考试大纲中对本章内容的考试要求，说明考生对本章各知识点的掌握程度；
2. 内容提要：根据考试大纲内容，将本章涉及的各相关知识要点归纳整理，简明清晰地梳理提纲，形成本章内容提要；
3. 内容解析：根据考试大纲要求，将本章内容全面分析、解读，对考试大纲中缺少的基础理论或具体方法加以补充，已详细阐述的部分通过举例方式，说明知识难点、重点，并提出解决实际问题的方法，强调综合运用；
4. 案例分析：按照考试大纲要求，结合本章内容特点，编写综合本章或跨章节内容的精选案例并加以分析，将解析部分的知识运用于案例分析；
5. 应试提示：根据本章内容特点，提示考生要关注的本章各知识点，涉及综合运用的应试技巧、本章出题方向分析，以及考生应具备的相关知识和会计处理能力。

第三部分

这部分主要是根据考试大纲规定的内容和要求编写的全真模拟试题和解题分析提示，同时附 2003 年湖北、浙江试点考试的考题分析。

1. 2003 年湖北、浙江试点考试考题；
2. 全真模拟试题及解答提示。

第四部分

这部分全面、系统、权威地附录大纲涉及的主要相关财务、会计、税收、财政等方面法律、法规、制度、准则、文件等，方便考生学习和考试时查阅参考。

1. 财务会计类；
2. 财政法规类；
3. 税收法规类；
4. 其他经济类。

三、编者的话

为了使教材尽快与读者见面，许多同志在各个环节付出了辛勤的劳动，包括我们身边的同事、出版社的编辑、印刷厂的师傅、发行部门的同志等，我们在此表示真诚的感谢！谢谢关心、指导、服务于本书的所有同志！

我们本着对考生认真负责的精神，竭力追求完美，期望教材能使考生的学习达到事半功倍的效果，但毕竟本书是依我们主观创作的作品，可能很难令您完全满意。由于编写时间和水平有限，书中缺点和错误在所难免，为此我们深表歉意！敬请广大读者朋友批评、指正！

——衷心祝愿广大考生朋友考试成功！成绩优秀！

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辅导组
2004—5—30

说 明

财政部、人事部国人厅发〔2004〕14号文件规定，2004年四川省等16个地区实行高级会计师资格考评结合试点，凡申请参加高会评审的人员，必须参加“高级会计实务”考试，合格后方可参加评审。

——考试组织

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办公室（简称全国会计考办）负责确定考试科目，制定考试大纲，组织命题和阅卷，确定合格标准。依据《会计专业职务试行条例》、《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暂行规定》、《关于高级会计师资格考评结合扩大试点工作的通知》等制定的考试大纲，是高级会计师资格考试的惟一依据。

——考试科目

高级会计师资格考试科目为“高级会计实务”。主要考核应试者运用会计、财务、税收等相关理论知识、政策法规，对所提供的有关背景资料进行分析、判断和处理业务的综合能力。虽然中级会计师资格考试中也涉及本科目中的相关内容，但高级会计师资格考试中相同内容的要求角度和重要程度不同。从去年的考试要求来看，高级会计师资格考试不再考核会计记录问题，重点是会计确认标准和会计计量、财务管理、税收管理、职业道德等相关知识的综合运用。

——考试成绩

参加考试并达到国家合格标准的人员，由全国会计考办核发高级会计师资格考试成绩合格证，该证在全国范围内3年有效。试点地区可根据本地区会计专业人员的实际情况，参照国家标准，确定当年参评的使用标准，报全国会计考办备案，并由试点地区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管理机构核发考试成绩证明，该证明只在本年度本地区评聘工作中有效。

——考试时间

“高级会计实务”考试时间为210分钟，今年考试将于9月5日8：30—12：00举行。以后随着考评试点范围逐步扩大或全面推行，为了便于管理，全国会计考办可能会令“高级会计实务”的考试时间与其他级别的会计资格考试时间同步，一般统一在每年5月末的周末举行。

——考试方式

考试方式采取开卷笔答方式进行。采取开卷笔答方式，不仅要求考生要掌握会计专业知识和相关知识，还应当结合拥有的职业经验，查阅相关的资料，处理复杂业务，解决实际问题。掌握是前提，运用是目的，重在知识的综合运用，不再考那些日常简单业务的会计处理。

——考试题量

去年考试题型全部为综合运用的案例分析题，共计8道题。其中：1~4题，每题10分；5~8题，每题15分。今年估计也会大体相同，也许改为10小题，每小题10分；或调整和增加每小题5分的2~4个小题，其余大体不变。

——考试结构

在考试大纲所规定的共 10 章 5 个方面的考试内容中，从各章的重要性和难易程度以及去年的考试情况分析，一般是（含跨章综合出题内容分拆计入各章后）：①1~5 章会计实务占 50%~60% 左右；②6~7 章财务管理占 20%~25% 左右；③8 章内部会计控制占 10% 左右；④9 章会计、财政、税收法规占 5%~10% 左右；⑤10 章会计职业道德占 5%~10% 左右。

——去年考情

2003 年 3 月，人事部、财政部选在浙江、湖北两省进行高级会计师资格考试与评审相结合试点。并规定，凡申请高级会计师资格评审的人员，须经全国统一考试合格后，方可参加评审。同年 9 月 6 日，高级会计师资格考试分别在浙江、湖北进行。两省报名人数为 6 514 人，按照国家级标准（60 分），两省的合格率为 47.58%。今年全国合格率，按照国家级标准（60 分）计算，也可能在 50% 左右波动。

——考试特点

高级会计师资格考试涵盖会计、财务、税收、财政、职业道德等学科和内容，要求应试人员在已掌握相关基本知识和会计业务处理能力的基础上，注重应用新的财务会计思维，突出实务工作经验与会计专业知识相结合的会计职业判断，强调对经济活动中较为复杂的会计业务及相关问题进行分析、判断，提出可行的解决方案。

采取以案例分析为主要内容的开卷考试方式，较好地解决了其他考试方式过多地死记硬背的缺陷，充分考虑了高级会计师资格考试参考者年龄相对较大、实务操作经验丰富的实际情况，有利于考核考生的综合素质和分析、判断、解决复杂会计、经济问题的能力。

因此，要求考生注意与其他类会计考试（如中级会计师资格考试、注册会计师资格考试）的区别。此种考试，往往题中是一些事件本质特征的各种表象描述，只能用文字显示事件的状况或会计环境等，要求考生依据知识和经验分析判断其本质，得出正确的结论。考试强调综合运用，考生不能死记硬背，对会计专业知识和其他相关知识需要全面、系统地掌握，并深入理解其本质，切忌教条、呆板、孤立地学习某章或某项内容，不能只注重会计专业知识点的学习，忽略会计实务的系统综合运用。

考生也要注意，笔试也有其局限性，以文字的方式说明会计环境，毕竟代替不了客观的现实状况。会计职业判断本身就是对未来不确定性事件的主观估计，尽管考试大纲反复强调注重综合运用，但也不会天马行空，考题的复杂程度也有一定的局限，题中出现的迹象很可能选择较为明显和相对容易判断的典型事件的典型特征，考生大可不必手足无措。我们希望考生在考试时，沉着冷静、深思熟虑，充分运用已掌握的知识和积累的经验融会贯通。我们相信您通过努力，一定能够顺利地步入高级会计师的队伍。祝您成功！

——以上内容纯属个人判断，一家之言，仅供参考！

目 录

前言	(1)
说明	(1)
第一章 资产计价与减值	
目的要求	(1)
内容提要	(1)
第一节 应收款项	(2)
第二节 短期投资	(8)
第三节 存货	(11)
第四节 长期投资	(18)
第五节 固定资产	(23)
第六节 无形资产	(33)
案例分析	(37)
应试提示	(41)
第二章 收入	
目的要求	(43)
内容提要	(43)
第一节 收入的概念及其分类	(44)
第二节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和计量	(44)
第三节 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和计量	(47)
第四节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和计量	(48)
第五节 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和计量	(49)
第六节 关联方交易收入的确认和计量	(49)
案例分析	(51)
应试提示	(54)
第三章 或有事项	
目的要求	(55)
内容提要	(55)
第一节 或有事项概述	(55)
第二节 或有事项的确认和计量	(57)
案例分析	(62)
应试提示	(63)
第四章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	
目的要求	(65)
内容提要	(65)
第一节 会计政策及其变更	(65)
第二节 会计估计及其变更	(68)
第三节 会计差错更正	(70)
案例分析	(71)
应试提示	(76)
第五章 财务会计报告	
目的要求	(77)
内容提要	(77)
第一节 合并会计报表	(77)
第二节 会计报表附注	(85)
案例分析	(101)

应试提示	(103)
第六章 资金管理	
目的要求	(104)
内容提要	(104)
第一节 资金的筹集	(104)
第二节 资金的投放与运用	(114)
第三节 收益分配	(127)
案例分析	(131)
应试提示	(133)
第七章 企业并购与财务分析	
目的要求	(134)
内容提要	(134)
第一节 企业并购	(135)
第二节 财务分析	(138)
案例分析	(147)
应试提示	(149)
第八章 内部会计控制	
目的要求	(150)
内容提要	(150)
第一节 内部会计控制概述	(150)
第二节 内部会计控制的内容	(151)
案例分析	(158)
应试提示	(160)
第九章 会计及相关法规	
目的要求	(161)
内容提要	(161)
第一节 会计法规	(162)
第二节 税收法规	(167)
第三节 财政法规	(173)
案例分析	(177)
应试提示	(177)
第十章 会计职业道德	
目的要求	(178)
内容提要	(178)
第一节 道德与职业道德	(178)
第二节 会计职业道德	(180)
第三节 会计职业道德与会计法律制度的关系	(188)
第四节 会计职业道德教育	(190)
第五节 会计职业道德的检查与奖惩	(192)
第六节 会计职业道德组织与实施	(195)
案例分析	(196)
应试提示	(197)
2003年度全国高级会计师资格考评结合试点考试高级会计实务试题卷	(198)
2003年度全国高级会计师资格考评结合试点考试高级会计实务试题分析	(206)
2004年度全国高级会计师资格考评结合试点考试高级会计实务模拟试题	(212)
2004年度全国高级会计师资格考评结合试点考试高级会计实务模拟试题解答提示	(220)
附录 会计及相关法规、文件	(228)
参考书目	(312)

第一章 资产计价与减值

【目的要求】

掌握和运用各项资产的初始、期末计量,重点掌握六项资产减值判断的原则和实质,恰当分析、判断资产是否发生减值,遵循谨慎性原则要求,合理确定可收回金额或可变现净值。熟练运用计提或转回资产减值的方法和判断标准。

【内容提要】

本章主要介绍了八项资产的计价与减值及其相关会计处理,其中,委托贷款和在建工程只简单提示说明:

- 应收款项,形成时和期末的计价,坏账损失的核算方法及坏账准备的计提范围和方法;
- 短期投资,取得时和期末的计价,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和会计处理;
- 存货资产,取得、流转和期末的计价,发生跌价的判断条件以及可变现净值的确定,计提跌价准备的方法及跌价准备转出、转回的处理;
- 长期投资,取得时和期末的计价,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办法,发生减值的判断原则,计提减值准备的方法和减值准备转回的处理;
- 固定资产,取得时和期末的计价,折旧方法和计提范围,后续支出的处理,减值的判断条件和计提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或转回及其折旧变动的处理;
- 无形资产,取得时和期末的计价,摊销的成本、期限、起始日,减值判断原则和计提方法及其处理,计提减值后的摊销与减值转回处理;
- 其他资产,委托贷款、在建工程的计价与减值。

资产,是指过去的交易、事项形成的,并由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资源,该资源预期会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包括流动资产(现金、银行存款、短期投资、应收及预付款项、待摊费用、存货等)、长期投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资产。企业应当严格遵守国家统一会计制度规定,如实地确认资产的核算项目;恰当地选择资产的计量方法;合理地确定资产的入账价值;真实、完整地记录和披露资产的相关信息。

资产计价与减值,核心是资产的计量问题,包括计价标准和入账价值。按照企业会计制度规定,资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资产中的应收款项、存货、短期投资、长期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委托贷款期末按成本(或账面价值)与可变现净值(或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如果以上八项资产发生减值或价值恢复,按规定计提或转回减值准备。其内容和要求主要有以下几点:

1. 资产计价与减值,应当执行国家统一会计制度的规定,严格遵守企业会计制度和相关企业会计准则制定的会计标准。
2. 资产取得或形成时,按照取得的方式不同分别确定其初始成本和入账价值。
3. 资产取得或形成后,账面价值的计算。账面价值,是指某科目余额减去相关备抵项目后的净额。如“固定资产”科目的账面余额减去累计折旧和计提的减值准备后的净额,为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其中,账面余额,是指某科目的账面实际余额,不扣除该科目备抵项目。如“固定资产”科目,不得扣除累计折旧和固定

资产减值准备。

4. 资产减值迹象的判断,可变现净值或可收回金额的确定。资产计价与减值的重点和难点,是合理地预计各项资产可能发生的损失,并对可能发生的各项资产损失计提减值准备。如果价值得以恢复,应当转回已计提减值准备。我国企业会计制度规定了计提八项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则,在会计实务中,需要会计实务工作者根据以往的经验和所掌握的会计知识进行职业判断。

5. 遵循谨慎性原则要求,合理地计提各项资产的减值准备,但不得计提秘密准备。秘密准备,是指超过资产实际损失而过度计提的准备。

6. 资产减值的计提时间和方法。企业应当定期或者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各项资产进行全面逐项检查,判断各项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应收款项、存货、短期投资等流动资产根据情况选择采用单项、分类、合并的计提方法,长期投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应按单项项目计提方法计提减值准备。

第一节 应收款项

一、应收款项形成时的计价

应收及预付款项,是指企业在日常生产经营过程中发生的各项债权。包括应收款项和预付账款,其中,应收款项由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组成。

企业发生的应收款项按照历史成本计价原则,在形成时,应当按照实际发生额计价入账。

(一)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是企业持有尚未兑现的商业汇票。按是否计息分为带息商业汇票和不带息商业汇票,我国目前主要使用不带息商业汇票。按承兑人不同分为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

企业在收到商业汇票时,按应收票据的票面价值入账,带息商业汇票应在期末按应收票据票面价值和确定的利率计提利息,计提利息增加应收票据的账面余额。

如果已贴现的商业汇票到期,因承兑人的银行存款余额不足支付,银行退回商业汇票等相关单据通知时,申请贴现企业按应收票据金额记入应收账款。

如果企业持有的商业汇票到期,付款人无力支付票面金额,或未到期有可靠证据证明已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时,企业在取得有关证据时,应将其账面余额转入应收账款。到期不能收回的带息应收票据,转入应收账款后,期末不再计提利息,所包含的利息在备查簿中登记,待实际收到时再冲减当期财务费用。

如果企业收到应收票据抵偿应收账款时,按应收票据的面值计价入账。

应收票据的会计处理,还应当掌握以下计算:

$$\text{票据到期值} = \text{票据面值} \times (1 + \text{票据期限} \times \text{利率}) \quad (\text{不带息的票据到期值为面值})$$

$$\text{贴现息} = \text{票据到期值} \times \text{贴现率} \times \text{贴现期}$$

$$\text{贴现净额} = \text{票据到期值} - \text{贴现息}$$

例 1—1: 甲企业 3 月 1 日收到带息商业汇票一张,面值 100 万元,票面利率 6%,9 月 1 日到期。7 月 31 日有确凿证据表明票面金额可能无法收回。计算 3 月 1 日、6 月 30 日、7 月 31 日相关应收票据的计价及会计处理。

分析:

(1) 根据企业会计制度规定,应收票据取得时,按面值计价,所以 3 月 1 日取得应收票据入账价值为 100 万元。

(2) 企业应于中期期末和年度终了计算票据利息并增加应收票据的票面价值,同时冲减财务费用。所以 6 月 30 日计提一次利息: $100 \times 6\% \times 4/12 = 2$ 万元。

应收票据 6 月 30 日增加 2 万元记入账面价值,同时冲减财务费用 2 万元。

(3) 7 月 31 日经判断可能不能收回票面金额,企业应将应收票据的账面价值转入应收账款,由于利息是半年末和年末计提,7 月利息尚未计提,不能补提,因此,转入应收账款的余额为 102 万元。

(二)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是企业因销售商品、产品或提供劳务等，应向购货单位或接受劳务单位收取的款项。包括为购货单位代垫的运杂费、包装费等。

应收账款是企业因赊销业务而产生的，有其特定的范围，一般入账时间与确认销售收入的时间是一致的，企业应于实现收入时予以确认。应收账款形成时，按照历史成本计价原则，根据交易实际发生的金额计价，包括发票金额和代垫运杂费等。同时，在形成计价时还须考虑商业折扣、现金折扣、销售折让等因素。

商业折扣是根据市场供需情况，针对不同顾客、不同销售数量等原因，在商品标价上给予的折扣，一般在交易发生时已经确定，企业应按扣除商业折扣后实际售价作为应收账款的人账价值。

有现金折扣时，应收账款形成时的计价方法有总价法和净价法两种，我国企业会计制度规定采用总价法。总价法是以未减去现金折扣前的实际售价作为应收账款的人账价值，如果付款方在折扣期内付款，将折扣金额视为融资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接冲减财务费用。

如果发生销售折让，在销售商品时直接给予购买方折让的，应收账款按扣除折让后的金额入账；如果是已确认销售收入后发生相关问题，企业给予购买方折让，按折让金额冲减已入账的应收账款。有关商业折扣、现金折扣销售折让介绍，参见第二章收入。

例 1—2：3月 1 日某企业向甲公司销售产品一批，售价 100 万元，根据销售数量给予 10% 商业折扣，并约定 2/10, n/30 的现金折扣，3 月 8 日收到甲公司货款。请计算和说明该企业的会计处理。（不考虑税金）

分析：

(1) 该企业在销售收入确认时，3 月 1 日给予的商业折扣 $10\% (100 \times 10\%) = 10$ 万元，应直接冲减售价后作为应收账款的人账价值 $(100 - 10) = 90$ 万元，因此企业按 90 万元记入应收账款。

(2) 该企业 3 月 8 日收到的货款，应给予甲公司 2% 的现金折扣， $90 \times 2\% = 1.8$ 万元。应收账款在 3 月 1 日不需扣减此项折扣 1.8 万元。3 月 8 日收到货款时，将 1.8 万元作为财务费用冲减应收账款。

(三)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是企业除应收票据、应收账款、预付账款等以外的其他各种应收、暂付款项。主要包括：①应收的各种赔款、罚款；②应收出租包装物租金；③应向职工收取的各种垫付款项；④向企业内部各部门拨出的备用金；⑤存出保证金，如租入包装物支付的押金；⑥已不符合预付账款性质而按规定转入的预付账款；⑦其他各种应收、暂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形成时，按照历史成本计价原则，企业发生的各种应收项目，按实际发生额计价入账。

企业按照购货合同约定，预付给供货单位的款项称为预付账款。企业的预付账款如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不符合预付账款性质，或者因供货单位破产、撤销等原因而无望收到所购货物的，应将原计入预付账款的金额转入其他应收款，企业应按预计不能收回的预付账款账面余额作为其他应收款的人账价值。

例 1—3：甲企业发生：①2003 年 12 月支付包装物押金 1 万元；②年末取得可靠证据证明，原预付 A 公司的货款 10 万元已无望收到原购货物。分析以上两项业务的会计处理。

分析：

(1) 支付包装物押金 1 万元属于其他应收款，按发生时的金额 1 万元计价；

(2) 原预付货款 10 万元列入预付账款，现表明已不具备其预付账款性质，应转入其他应收款，并按 10 万元计价。

(四) 换入方式取得应收款项的计价

企业如果用资产换入应收款项，也涉及应收款项的计价问题。应收款项属于货币性资产，因此，换入应收款项不属于非货币交易，如果换入、换出应收款项中含其他非货币性资产，或再加上涉及补价，情况就变得比较复杂，企业应当根据债务重组、非货币交易的确认条件，结合具体会计实务来加以判断，具体方法参见第五章内容。此处简单讨论两种换入方式取得应收款项的计价。

第一种：企业换入资产中只有应收款项

企业以应收款项换入应收款项，或者以应收款项和其他资产换入应收款项的，如果换入应收款项的原账面价值小于换出应收款项和其他资产账面价值的，按照换出应收款项和其他资产的账面价值作为换入应收

款项的入账价值,两者的差额在期末时以计提坏账准备的方法处理;如果换入应收款项的原账面价值大于或等于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的,按换入应收款项的原账面价值作为换入应收款项的入账价值,两者的差额增加坏账准备处理。

如果以上情况涉及补价,收到补价小于换出资产账面价值,应将收到的补价先冲减换出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后,再按上述情况处理。如果支付补价包括在上述的其他资产中,也按上述办法处理。

例 1—4:甲企业以账面价值为 200 万元的应收 A 公司账款、固定资产原值 100 万元、已提折旧 20 万元,与乙企业账面价值为 260 万元的应收 B 公司账款交换,计算并分析甲企业换入资产的计价。

分析:

甲企业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200+100-20=280(万元)

甲企业换入资产的原账面价值=260(万元)

甲企业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 280 万元大于换入资产的原账面价值 260 万元,甲企业应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 280 万元作为换入应收账款的入账价值,差额(280—260)=20 万元在期末计提坏账准备。

借:固定资产清理	800 000
累计折旧	200 000
贷:固定资产	1 000 000
借:应收账款——B 公司	2 600 000
——差额	200 000
贷:固定资产清理	800 000
应收账款——A 公司	2 000 000

例 1—5:承上例 1—4,假定其他条件不变,乙企业的应收账款——B 公司账面价值为 300 万元。分析甲企业的会计处理。

分析:

甲企业换入资产的原账面价值:300(万元)

甲企业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280(万元)

甲企业换入资产的原账面价值 300 万元大于换出资产账面价值 280 万元,应按换入资产 300 万元作为换入应收账款的入账价值,差额增加坏账准备。

借:应收账款——B 公司	3 000 000
贷:固定资产清理	800 000
应收账款——A 公司	2 000 000
坏账准备	200 000

例 1—6:承上例 1—4,假定其他条件不变,甲企业收到乙企业支付补价 10 万元。分析甲企业的会计处理。

分析:

甲企业收到补价 10 万元,视同收回应收账款,首先冲减应收账款金额。

借:银行存款	100 000
--------	---------

贷:应收账款——A 公司	100 000
--------------	---------

计算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甲企业换出应收账款——A 公司的账面价值(200—10)=190(万元)

甲企业换出资产账面价值=190+100—20=270(万元)

甲企业换入资产原账面价值=260(万元)

甲企业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 270 万元大于换入资产的原账面价值 260 万元,应以 270 万元作为换入资产的入账价值。

借:应收账款——B 公司	2 600 000
——差额	100 000

贷:固定资产清理	800 000
应收账款——A公司	1 900 000

第二种:企业换入资产中有应收款项和其他资产

企业以一项资产同时换入应收款项和其他多项资产,或者以多项资产换入应收款项和其他多项资产的,按照换入应收款项的原账面价值作为换入应收款项的入账价值,换入除应收款项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入账价值,按照各项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他各项换入资产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对换出全部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减去换入应收款项入账价值后的余额进行分配,并按分配后的价值作为换入的除应收款项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入账价值。

以上情况涉及补价的,如果收到的补价小于换出应收款项账面价值的,应将收到的补价先冲减换出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后,再按上述原则处理;如果收到的补价大于换出应收款项账面价值的,可以视同换出的应收款项已全部收回,将收到的补价首先冲减换出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再按非货币性交易原则进行处理。

例 1—7:甲企业用账面价值为 100 万元的应收 A 公司账款、固定资产原始价值 200 万元、已提折旧 80 万元,与乙企业交换以下资产:账面价值为 150 万元的应收 B 公司账款;固定资产原值 50 万元,已提折旧 10 万元,公允价值 30 万元;一项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100 万元,公允价值 20 万元;同时乙企业支付甲企业补价 10 万元。分析甲企业的会计处理。

分析:

$$\text{甲企业换出资产账面价值} = (100 + 200 - 80) = 220 \text{ (万元)}$$

由于收到补价 10 万元,视同应收账款收回 10 万元。

借:银行存款 100 000

贷:应收账款——A 公司 100 000

甲企业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调整为 $(220 - 10) = 210$ (万元)。

甲企业换入资产中应收账款原账面价值为 150 万元,换入应收账款按此金额计价入账。

甲企业换入资产中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公允价值比例:

$$\text{固定资产比例} = 30 / (30 + 20) = 60\%$$

$$\text{无形资产比例} = 20 / (30 + 20) = 40\%$$

甲企业换入资产的总入账价值减去换入应收账款已确定的入账价值 $= (210 - 150) = 60$ 万元,作为换入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分配金额。

$$\text{固定资产入账价值} = 60 \times 60\% = 36 \text{ (万元)}$$

$$\text{无形资产入账价值} = 60 \times 40\% = 24 \text{ (万元)}$$

(1) 借:固定资产清理	1 200 000
累计折旧	800 000
贷:固定资产	2 000 000
(2) 借:应收账款——B 公司	1 500 000
固定资产	360 000
无形资产	240 000
贷:应收账款——A 公司	900 000
固定资产清理	1 200 000

二、应收款项的期末计价

应收款项期末按照预计坏账损失后的可收回金额计价。企业应于期末对应收款中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在资产负债表中,应收款项按照账面余额减去已计提坏账准备后的净额反映。即企业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期末应当按照账面余额减去合理估计坏账损失后的余额计价。

企业应当定期或者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应收账款进行全面检查,分析各项应收款项的可收回金额,并合理判断可能发生的损失,对预计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计提坏账准备。企业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称为坏账,

由于发生坏账而产生的损失称为坏账损失。

企业应当按照会计制度规定,制定适合本企业实际情况的计提坏账准备的会计政策。该会计政策包括的主要内容是:

- (1)计提坏账准备的范围;
-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 (3)账龄的划分标准和提取比例;
- (4)判断坏账损失的条件和核算方法。

企业制定以上会计政策要注意:企业会计制度已明确规定必须与制度保持一致,如坏账损失的核算方法;企业能够自行选择的,按照管理权限,经股东大会,或经理(厂长)会议或类似机构批准。坏账准备提取方法一经确定,不得随意变更,如需变更,仍按上述程序报经批准,并按规定在会计报表附注中予以说明。

三、坏账损失的核算方法

企业坏账损失的核算方法有直接冲销法和备抵法两种,企业会计制度规定只能采用备抵法。备抵法是指企业按期估计坏账损失,形成坏账准备,当某一应收款项全部或部分被确认为坏账时,应根据其金额冲减坏账准备,同时转销相应的应收款项的一种核算方法。

采用备抵法,坏账准备的计算和会计处理如下:

- (1)当期应提取坏账准备=当期按应收款项计算应提坏账准备金额-坏账准备科目贷方余额,按照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增加坏账准备,同时计入当期管理费用。
- (2)当期按应收款项计算应提坏账准备金额,大于已提取坏账准备,应按其差额提取坏账准备。
- (3)如果当期按应收款项计算提取坏账准备金额小于已提坏账准备,按差额冲减已提坏账准备;如果当期按应收款项计算应提取坏账准备金额为零,应将已提坏账准备全部冲回。
- (4)企业对于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应当查明原因,追究责任。对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如债务单位已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根据企业管理权限,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或经理(厂长)会议或类似机构批准作为坏账损失。
- (5)企业对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批准作为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已确认并转销的坏账损失,如果以后又收回,按实际收回的金额相应增加坏账准备。

四、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范围

企业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范围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不包括正常的应收票据和预付账款。但应当注意以下两种情况:

- (1)如果企业预付账款有确凿证据表明已不符合预付账款性质等原因,应将其转入其他应收款,并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 (2)如果企业应收票据出现不能收回或收回可能性不大,无论是否到期,都应将其转入应收账款,并计提相应坏账准备。必须取得可靠证据证明不能收回或收回可能性不大,才能将未到期的应收票据转入应收账款。

五、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企业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首先要按期估计坏账损失。按期估计坏账损失的方法主要有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销货百分比法、个别认定法等几种。计提坏账准备的方法和计提比例由企业自行确定。

(一)账龄分析法

账龄分析法,是根据应收款项各账龄段的余额乘以相应估计的坏账损失率,计算出期末应计提坏账准备的方法。账龄是指债务人欠款时间的长短。

企业为了加强对应收账款的管理,一般要编制“账龄分析表”,账龄越长,往往账款收回的可能性越低,发生坏账的可能性就越大,因此,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也就越高。采用这种方法,分账龄段估计可能发生的坏账,比较直接地表明了应收款项的估计可变现数额。

例 1—8:某企业 2003 年 12 月 31 日根据应收款项明细账,编制的账龄分析表见表 1—1,按照账龄分析

法计提坏账准备。

表 1—1 应收款项账龄分析表

单位:元

债务人	账 龄	应收款项金额	估计坏账损失%	估计损失金额
A	未到期	100 000	1	100
B	逾期 1 个月以内	10 000	2	200
C	逾期 2 个月以内	20 000	3	600
D	逾期 3 个月以内	10 000	5	500
E	逾期 6 个月以内	10 000	10	1 000
F	逾期 12 个月以内	10 000	30	3 000
甲	逾期 12 个月以上	10 000	50	5 000
乙	破产或追诉中	10 000	80	8 000
	合计	180 000		18 400

(二)余额百分比法

应收款项余额百分比法,是根据会计期末应收款项余额乘以估计坏账比例计算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应收款项的余额根据相关各明细账余额分析计算确定,估计坏账比例可以按照以往的经验和数据资料分析合理地估计判断。这种方法简便易行。

例 1—9:某企业 200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款项余额为 100 万元,估计坏账损失比例为 5%,坏账准备余额 3 万元。

分析:

$$\text{当期应提取坏账准备} = 100 \times 5\% = 5(\text{万元})$$

$$\text{记入当期管理费用} = (5 - 3) = 2(\text{万元})$$

借:管理费用 20 000

贷:坏账准备 20 000

假定上述坏账准备余额为 6 万元,则应冲回坏账:(6 - 5) = 1(万元)

借:坏账准备 10 000

贷:管理费用 10 000

(三)销货百分比法

销货百分比法,是根据当期赊销额乘以估计坏账损失与赊销净额之间的比率计算应计提坏账准备。百分比一般根据以往的经验和当期有关资料,按赊销金额中平均发生坏账损失的比例加以合理地估计确定。采用这种方法,是基于坏账损失仅和当期赊销业务有关,当期赊销业务越多,产生坏账损失就越大,与收入相互配比。

例 1—10:某企业 2003 年度赊销净额为 100 万元,根据相关资料估计坏账损失占赊销净额比例为 10%,计提坏账准备。

分析:

$$\text{坏账准备} = 100 \times 10\% = 10(\text{万元})$$

借:管理费用 100 000

贷:坏账准备 100 000

(四)个别认定法

个别认定法,是根据应收款项的各个项目或债务人,采取逐一分析判断,合理估计可能产生坏账损失而计提坏账准备的方法。

如果某项应收款项情况特殊,可收回性与其他应收款项存在明显的差别,如债务人正在申请债务重组,或处于特定地区等,可对该项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同时,在同一会计期间内,将此应收款

项从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中剔除。

企业发生坏账损失的可能性带有很大的不确定性,只能以过去的经验并参照当前能够获得的相关信息作出主观判断,也只有尽量合理地估计每期将要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但企业不得计提秘密准备,否则,将作为重大会计差错予以更正。所谓秘密准备,是指超过资产实际损失金额而故意放大计提的准备,是利用会计制度提供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选择空间,随意夸大计提的预计损失。

企业在确定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时,应当通过各种途径取得可靠和尽可能详尽的资料,如债务单位的实际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情况,向债务单位函证应收款项、索取债务单位信用评价等级以及市场情况和行业惯例等其他相关信息,并根据以往的经验合理估计。特别要注意判断赊销金额巨大的客户的支付能力。为了防止人为操纵计提坏账准备,企业会计制度规定了计提坏账准备的几项原则,有确凿证据表明该项应收款项不能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下列情形可计提坏账准备:

- (1) 债务单位撤销、破产;
- (2) 债务单位资不抵债;
- (3) 债务单位现金流量严重不足;
- (4) 发生严重的自然灾害等不可抗拒的因素导致停产而在短期内无法偿付债务;
- (5) 应收款项逾期 3 年以上。

下列各种情况一般不能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 (1) 当年发生的应收款项;
- (2) 计划对应收款项进行重组;
- (3) 与关联方发生的应收款项;
- (4) 其他逾期,但无确凿证据证明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的企业还应当注意:①原按应收款项期末余额的 3%~5% 计提坏账准备改按企业自行确定比例,作为会计政策变更处理;②余额百分比法和账龄分析法相互变更或变更为其他坏账准备计提方法的,均作为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

第二节 短期投资

一、短期投资取得时的计价

(一) 投资的定义、特点

投资是指企业通过分配来增加财富,或为谋求其他利益而将资产让渡给其他单位所获得的另一项资产。投资有广义和狭义之分。广义投资包括对内投资和对外投资。对内投资包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存货等投资,对外投资包括权益性、债权性投资。狭义投资仅包括对外投资。本章所称投资仅指狭义投资,与现金流量表中的投资不同。从定义来看,投资具有以下特点:

- (1) 投资是以让渡其他资产而取得的另一项资产;
- (2) 投资是通过分配来增加经济利益,与其他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在形式上有区别。

为了便于对投资的管理和会计核算,需要对投资进行适当的分类。投资的分类标准主要有:按投资性质不同,分为权益性投资、债权性投资、混合性投资;按投资对象的变现能力不同,分为易于变现的投资和不易变现的投资;按投资目的不同,分为短期投资和长期投资。

短期投资是指企业能够随时变现,并且持有时间不准备超过 1 年(含 1 年)的投资,包括各种股票、债券、基金等。

企业持有的短期投资一般是为了获利,即获得股利、利息,或出售时赚取价差等。它主要有以下特点:变现容易,随时可以通过资本市场变现;持有时间短,不准备超过 1 年(含 1 年);不以控制被投资单位为目的。

(二) 短期投资取得时的计价

企业取得短期投资时,按照投资成本计价。投资成本是指企业取得各种股票、债券、基金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放弃非现金资产的账面价值等,实际支付的价款中,除短期投资本身价款,还包括税金、手续费等